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对 2024 年半年度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3,261.44 万元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

（一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为了更加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相关资产进行全面清查，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。

（二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、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

公司（含子公司）于 2024 年半年度末对应收款项、存货、长期股权投资、固定资产、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，在此基础上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。

公司对 2024 年半年度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3,261.44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| 科目 |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| 占 2023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存货 | 3,261.44 | 99.40% |

二、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

2024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3,261.44 万元，整体占公司最近一个

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30%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,000 万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摘要 | 内容 |
|--------------|---|
| 资产名称 | 存货 |
| 账面余额(元) | 961,293,614.77 |
| 资产可收回金额(元) | 915,670,253.52 |
|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|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。产成品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，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，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，确定其可变现净值；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，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，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、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，确定其可变现净值；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，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，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，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。 |
|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| 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|
| 本次计提金额(元) | 32,614,412.17 |
| 累计计提金额(元) | 45,623,361.25 |
| 计提原因 |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，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 |

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计入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损益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3,261.44 万元，减少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,764.51 万元，相应减少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2,764.51 万元。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99.40%。

四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

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经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

作出的，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，符合资产现状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半年的资产及经营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30 日